

##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。根据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，现场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张晴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

（2）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

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，并同意以 15.84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7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9.2927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